

民国女性职业权与中国现代 文学书写

章 敏

【提 要】中国女子大规模地走出闺阁、走出家门从事社会化劳动,在近代工业兴起以前从未有过。女性“参与公共事业”之权利和机会的缺失直接制约了女性经济及其他各项法律权利地位的提高。民国时期女性职业权利地位的嬗变可谓巨大,这既是指国家法律层面,也指涉现实生活层面。在这一嬗变过程中,中国现代文学对这一女性群体求职之初所面临的社会问题、求职及求职过程的艰难以及面对婚姻和职业的两难抉择等都有很深刻的表现。这也成为中国现代文学反映并参与女性解放这一富于现代性意义的伟大历史进程中最为重要的一页。

【关键词】民国女性 职业权 中国现代文学

【中图分类号】I206.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2952(2015)05-0106-04

“妇女解放的第一个先决条件就是一切女性重新回到公共的事业中去”。^①然而自古以来,中国的女性大多“养在深闺人未识”,女子大规模地走出闺阁、走出家门从事社会化劳动是在近代工业兴起以前从未有过的事情,就算她们从事劳动也始终是家庭化的劳动,而且对自己的劳动成果她们并没有所有权和支配权。女性“参与公共事业”权利和机会的缺失直接制约了女性经济及其他各项法律权利地位的提高。民国时期女性职业权利地位的嬗变可谓巨大,这既是指国家法律层面,也指涉现实生活层面,与之相应的中国现代文学创作也对之进行了丰富而细致地书写。

一、女性初迈家门的艰难与 待遇的菲薄

从19世纪80年代起,中国有一个特殊的女性群体首先打破了传统社会对女性就职的规约,
106

那就是教会学校毕业的女学生。她们开始走入社会,受聘于教会医院、女子学校,甚至自己创办女校、医院等。这在当时风气未开的传统中国社会,也受到了传统思想文化的抵制,不过她们的出现仍然为女性就业尤其是女性从事文化层次较高的职业肩起了闸门。到19世纪90年代,在戊戌变法运动中又出现了一批女编辑和女记者,她们以报刊传媒为阵地,在思想上主张男女平等,积极宣传妇女就业的主张。她们的出现使女性走入社会从事职业的进程又向前迈进了一步。随着女性教育权的获得,晚清至民国时期出现了更为庞大的知识女性群体,她们为更多职业女性的出现奠定了基础。

由此看来,在20世纪以前及20世纪初的近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2页。

代中国，女性职业主要局限在特定的几个领域。总的来说，不管是从事脑力劳动还是体力劳动，女性最初走入社会从事职业都很艰难。这除了和当时的社会文化氛围有关，和相关法律对女性自谋职业的规定也有很大关系，直到清朝晚期，法律也没有赋予女性独立从事社会经济活动的权利。在北洋政府统治时期，《暂行民律草案》中仍规定，“妻之行为能力，不属于日常家事之行为，须经夫之允许方有效力，若未经夫之允许，则其行为得撤销之。故在职业上，妻须得夫之允许，方能为一种或数种营业。”^①因此，民国早期虽然职业女性的人数较之于前有所增多，不过相对于经济发展的速度和职业男性的人数而言，女性就业仍然处于低潮。

20世纪20年代当大部分作家都把目光投注给女性恋爱婚姻自由问题时就已经有部分作家注意到了女性职业的问题，只不过相比于前者，职业问题没有引起那么多的关注罢了，而且早期的文学作品更多地是表现女性独立意识的觉醒和外出求职的意愿以及所处的社会氛围和面临的现实状况对她们身体和精神的双重压迫。换言之，最早表现女性争取职业权的作品大多还在比较“初级”的阶段。因为“五四”时期对女性职业问题的关注，无论是理论还是实践层面大都还只涉及到男女就业机会平等。同时，从事体力劳动的女工的悲惨生存状态也开始进入一些作家的创作视野。

对于女性离开家庭走入社会求职的勇气和决心及所面临之困境，现代文学中有不少作品对之予以了表现。杨振声的《玉君》（1925年）中曾有这样一段非常典型的描写，这是一段女主人公玉君与男主人公一存的对话，玉君道：“中国的女子到社会里，除了当教书匠，就没有旁的职业可谋。”一存说：“是呀！因为当初定社会制度的人，是我们男人，所以单只为了我们自己打算，就没有替你们打算。”“没有替我们打算！感谢之至！你们要把我们放在家里作奴隶呢是不是？”“岂惟是奴隶？还有许多法制与礼教要你们作奴隶中的婢妾、寡妇与烈女呢！因为这些法制与礼教，也是我们男子定的。小姐，你们根本上就是‘不识不知，顺帝之则’

的”。玉君又道：“我以前是离开社会，伏在家庭里，所以没有生活，以后我要离开家庭，跑到社会里，自己去造生活！”^②说这话的一存其实是一直关心和帮助着玉君的，他是在教玉君认清社会现实，但从中我们依旧可以看出当时社会上大部分男性居高临下的姿态，但同时也能感受到玉君的不甘压迫和勇敢坚决。而这正可看作是当时社会上一般男性和那些想要冲破传统束缚自谋职业的女性心态的缩影。

实际上，“教书匠”还是只有知识女性才能从事的职业，对于没有受过教育的女性而言，她们的境遇就更是可悲。以从事体力劳动的女工为例，她们的工作环境非常恶劣，工作的时间也很长，每班一般都是10~12个小时，个别的甚至长达15~17个小时之久；少数工厂在工作时间内有15~30分钟休息，有些工厂甚至连中午吃饭时间都不许休息。中国工人的工资本来就很低，而女工在忍受和男工相同时间的体力消耗的同时工资又比男工更低。以上海为例，“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一个一般工人每天平均工资是一角五分到两角。而女工的工资一般比男工低12%~25%，女工劳动一天只能拿到一角到一角六分钱。”^③可以说民国时期女工的工作境遇非常可怜，而现代文学中也有不少作家作品对此予以了呈现。

二、女性获得法律上职业权后的社会束缚

随着新文化运动的发生，许多知识分子都开始对女性经济独立问题包括女性职业问题展开热烈探讨，随着社会思潮的推动和女权运动者争取职业平等权斗争的展开，女性所从事职业的范围有了很大的扩展。

国家法律制度在女性职业平等权方面逐步有了比较明确的规定。1931年2月1日，南京

①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中国妇女运动史》，春秋出版社1989年版，第101页。

② 杨振声：《玉君》，《杨振声选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82页。

③ 刘巨才：《中国近代妇女运动史》，中国妇女出版社1989年版，第273页。

国民政府颁布了《中华民国民法》和《工厂法》，正式规定了女工的8小时工作制，女工和男工同工同酬，保护女工劳动权益及妇女从事社会职业和实业活动之权利。在1932年颁布的《修正工厂法》中更是进一步明确规定：“男女作同等价值工作而其效力相等者，应给同等之工资”。至此说明，不管社会现实生活状况如何，至少国家法律层面已经赋予了女性和男性同等的职业权。

当然，社会现实生活和法律规定会存在一定的差距，仅就“男女同工同酬”而言，在与南京国民政府《修正工厂法》同一年颁布的《劳动年鉴》中发布的男女工资表就表明男女同工不同酬仍然普遍存在。“上海、天津、汉口、无锡、广州的女工日工资仅为男工日工资的67.7%，其中天津女工日薪为男工日薪的44%，这几个都市女工每日工资平均仅为0.35元左右。”^①对于职业女性劳动报酬低廉的状况，苏青曾有过比较“激愤”的言说：“现在职业妇女的待遇真是太菲薄了，简直还比不上一个普通的妓女。”^②由此可见职业女性当时的生存状况。可以说，法律赋予女性职业权和落到现实生活层面真正享有这些权利还存在很大的距离。实际上对于女性而言，传统对女性求职的束缚不仅仅在走出家门那一刻，更长久的在于走出家门以后，而这不是一纸律令就能轻易改变的。

在从事体力劳动的女性职业方面，虽然到30年代法律上已经赋予了女性职业相关的诸项权利，但实际上她们的处境和一二十年前相比也并无多大改变。左联女作家草明的创作从自己的亲身经历出发，她创作于30年代的短篇小说《倾跌》描写了几位缫丝厂女工权利得不到保障，在乡间工厂倒闭后流落到城市的苦难生活。在缫丝厂工作的时候，“天色没有亮得透就赶到厂里去，到黄昏的时候有了同样的天色才抢着跑回家里。在暑天，身体虽静静地坐着，手频频地搅动着，汗就不停地向下流，人头活象雨后的西瓜，披了一条条的水，身子弱点的人往往晕了倒下地来——还要给工头扣工钱呢！”^③而就在她们离开以后，缫丝厂女工们的待遇更加菲薄。虽然在城里“我”和阿屈总算找到了工作，但却因为迟到了15分钟就被扣了

半天工钱而与工头吵了起来，失去了工作的她最后在走投无路之下和苏七一起去做了暗娼。从一开始她们天真地以为凭自己的双手能在都市里谋一份职业生存下去，但后来发现现实绝非如此。可以说职业女性的实际生存状况与国家法律规定权利之间的巨大差距仍然与整个社会环境对女性就业的束缚有关。

三、女性面对家庭与职业的选择两难

民国职业女性所面临的束缚和重压除了来自最初走出家门时的艰难以及走出家门迈入社会后所面临的多重困境外，还有一道最难迈过的坎，即是在职业和爱情婚姻冲突下的选择两难。

凌叔华的《绮霞》(1927)中绮霞原本是一位很有艺术天赋的小提琴手，婚后为家务所牵累，小提琴逐渐蒙上了厚厚的灰尘，一位朋友为此深感惋惜，慨叹走入家庭“不知毁掉多少有天才的女子”，绮霞深受震动，于是想出国继续深造，但遭到丈夫和婆母的反对，最后绮霞不辞而别。几年后她学成归国，成为一位优秀的音乐教员。作品通过绮霞学生之口将绮霞和另一位女教员“周先生”对比从而将女性在婚前婚后面对事业的不同状态呈现出来。学生们通过周先生婚前婚后的变化断定绮霞肯定未婚，因为“出了嫁的先生是差些”。小说以此揭示出女性在面对事业和家庭时的两难状态。可以说这篇小说提出的问题具有一定的超前性，因为毕竟当时女性外出求职都尚属艰难，但是小说中提出的家庭与事业冲突的问题，随着女性解放程度的提高和女性职业权的逐步获得，到20世纪三四十年代的确就成为困扰许多职业妇女的重要问题了。

30年代冰心的小说《西风》中，女主人公

- ①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中国妇女运动史》，春秋出版社1989年版，第279页。
- ② 苏青：《〈续结婚十年〉代序》，《苏青散文精编》，浙江文艺出版社1995年版，第544页。
- ③ 草明：《倾跌》，上海文艺出版社编：《中国新文学大系1927~1937》第4集·小说集二，上海文艺出版社1984年版，第720~721页。原载《文艺》1933年第1卷第3期。

何秋心为了事业拒绝了男子远对她的爱恋，10年后他们在轮船上邂逅，远此时已有了妻儿，而秋心却依然孤身一人且已变得苍老憔悴，于是她感受到了放弃爱情的失落、惆怅、困惑和痛苦。这种职业和爱情婚姻不能两全的痛苦不是在于为了前者必须要舍弃后者，抑或是为了后者而放弃前者，而是在于无论作出何种选择，只要是舍弃其中一端都会留下遗憾和后悔。如果说《洛绮思的问题》和《西风》所写的都是女性为了事业而舍弃了爱情和婚姻所导致的痛苦的话，那么庐隐的《何处是归程》则写出了女性即使作出相反选择的情况下依然不能摆脱的困惑。在作品中，女主人公为争取婚姻自由勇敢地向传统宣战，最终和自己所爱的人结婚了，但是婚后不久却又发现渐渐失去了独立的自我，于是感到失落和惆怅：“结婚，生子，作母亲……，一切平淡的收束了，事业志趣都成了生命史上的陈迹……这原来就是女人的天职。”^①同样的，张恨水《金粉世家》中的女主人公冷清秋满腹才华，嫁入豪门后想再外出谋一份教职却受到丈夫金燕西的干涉，她只能“安心”做她的少奶奶。金燕西只想把她圈养成金丝笼里的小鸟，对她没有人格上的尊重，且渐

渐露出他纨绔子弟的本性，这时冷清秋作为女性独立的人格再次苏醒，“我为尊重我自己的人格起见，我也不能再向他求妥协，成为一个寄生虫。我自信凭我的能耐，还可以找碗饭吃，纵然，找不到饭吃，饿死也愿意。”^②由此可见，女性当时是已经拥有一定的职业权的，只不过这种权利还非常有限，因为即使是像冷清秋这样的“念了上十年书”的女知识分子也存在“找不到饭吃，饿死”的可能，但是即使生存的社会环境让女性外出求职如此艰难也不能阻断其主体意识觉醒的脚步。

本文作者：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副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文学系2011届博士

责任编辑：马 光

① 庐隐：《何处是归程》，肖凤、孙可：《庐隐选集》，百花文艺出版社1983年版，第309页，原载《小说月报》1927年第18卷第2号。

② 张恨水：上引书，第1076页。

Women's Vocational Rights in the Period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Writing

Zhang Min

Abstract: In a very long period of the feudal society, Chinese women were “kept in the purdah and not known”. Before the rise of modern industrial development, large-scale women had never walked out of the purdah and then gotten out of the houses and been engaged in social labor. Women's lack of the right and opportunity to participate in public affairs directly restricted the improvement of economic and other various legal rights status of women. During the period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he transmutation of women's status of Vocational rights was huge. This referred not only to the national law, but also to real life dimension. In the process of evolutio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profoundly presented the social problems faced by career women in the early period when this group first appeared, the difficulties in seeking job and work process, the dilemma between career and marriage etc. It also became the most important part of the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through which it reflected and involved in the great historical process of women's liberation, which is full of modern significance.

Keywords: wome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vocational rights;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